

深圳标准先进性评价细则

针织服装

为对针织服装产品标准进行深圳标准先进性评价，特制定本细则。本细则所指的针织服装是指直接接触皮肤类的针织服装，不包括文胸、泳衣以及运动服。本细则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主要技术指标确定程序、主要技术指标、先进性判定标准、先进性评价程序等。

具体如下：

一、主要技术指标确定程序

主要技术指标的确定程序包括：

- (一) 梳理国内外相关标准，形成相关的标准集合；
- (二) 收集产品相关的认证项目和检测要求；
- (三) 基于行业现状和市场需求，按照指标项的类型、层次、作用进行划分，形成指标池；
- (四) 征求行业协会、专业技术机构意见，召开专家评审会，在指标池中抽取核心指标，并确定核心指标基准线。

二、针织服装产品标准评价

(一) 主要技术指标

梳理针织服装产品指标项，在满足国家强制性标准 **GB 18401-2010**《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》（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还应满足 **GB 31701-2015**《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）等的基础上，对指标的国内外现状进行分析研究，

以国内领先、国际先进水平或者填补国内、国际空白为原则，从以下八类指标性质提出影响产品质量的主要技术指标：

1. **产品创新**，能够进一步满足顾客需求，开辟新的市场；
2. **符合产业政策引导方向**；
3. **填补国内（国际）空白**，能够提升产品质量；
4. **严于国家行业标准**，质量提升明显；
5. **清洁生产**，材料选择、生产过程生态环保；
6. **产品安全健康环保**，维护人体安全，有利身体健康，加强环境保护；
7. **消费体验**，满足消费者实际需求，提升用户体验；
8. **行业特殊要求**，符合并高于产品所在行业的特殊要求，带动质量明显提升。

(二) 先进性判定标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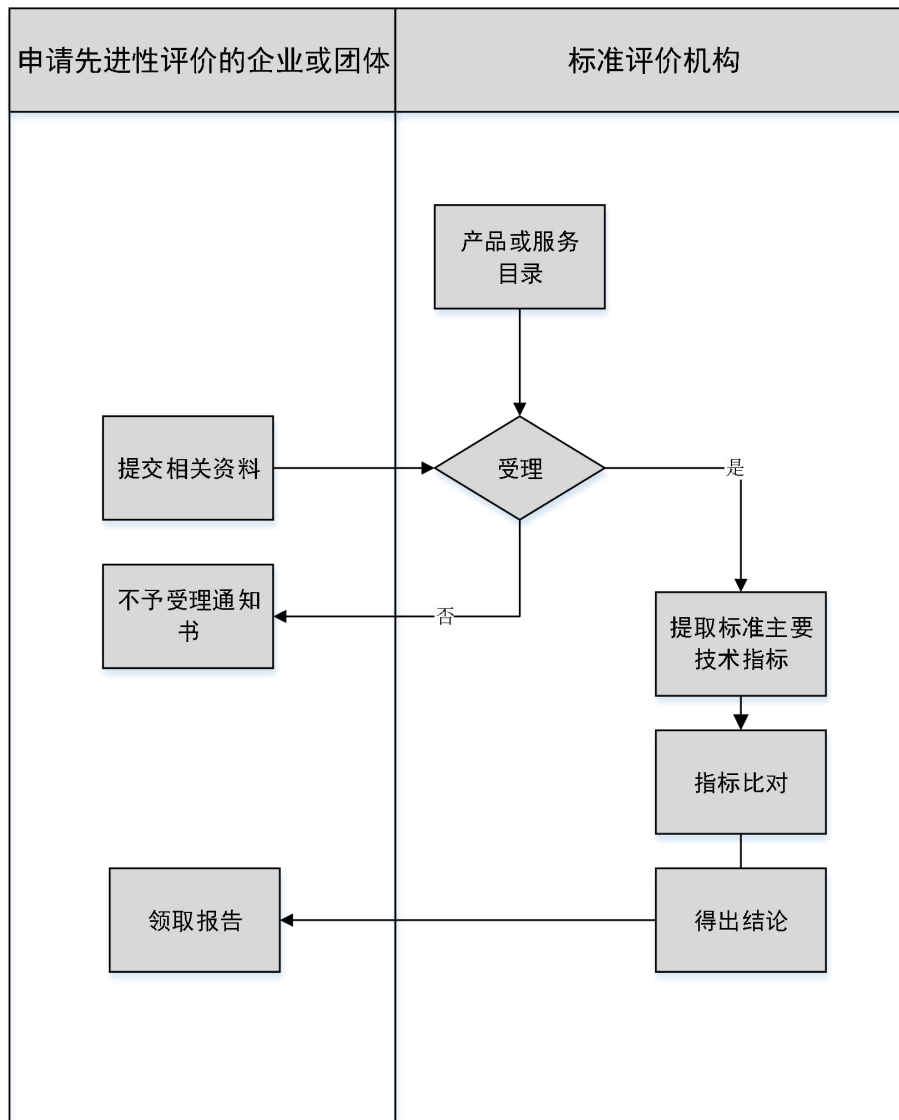
先进性判定标准见表 1：

表 1 针织服装产品先进性判定标准

序号	指标性质	关键指标项		指标先进值	检测方法	说明
1	✓ 要求严于国家行业标准	甲醛含量/(mg/kg) ≤		未检出	GB/T2912.1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：游离和水解的甲醛	检出限为20mg/kg。
2	✓ 清洁生产要求	色牢度/ (级) ≥	耐皂洗（变色、沾色）	3-4	按 GB/T 3921-2008 试验方法 A（1）的规定执行	/
3			耐汗渍（变色、沾色）	3-4	GB/T3922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汗渍色牢度	/
4			耐干摩擦	4, 丝绸产品 3-4	GB/T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	/
5			耐湿摩擦	3（深 2-3）	GB/T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	/
6			致敏染料		禁用	GB/T 20383 纺织品 致敏性分散染料的测定
7	残余表面活性剂, 润湿剂	壬基酚(OP), 辛基酚(NP) 总量/(mg/kg) <		10.0	GB/T 23322 纺织品 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烷基酚聚氧乙烯醚	也叫烷基酚聚氧乙烯醚类化合物(APEO)。
8		壬基酚(OP), 辛基酚(NP), 壬基酚聚氧乙烯醚(OP(EO)), 辛基酚聚氧乙烯醚(NP(EO)) 总量/(mg/kg) <		25.0		
9	✓ 消费体验	水洗尺寸变化率 (%)		-5.5~+2.0	按 GB/T 8878 规定执行, 标示“手洗”	弹性纤维织物不考核横向水洗尺寸变化

序号	指标性质	关键指标项	指标先进值	检测方法	说明					
				的产品按 GB/T 8629 中“仿手洗”程序执行。	率、褶皱产品不考核褶皱方向水洗尺寸变化率。					
10		起毛起球（级） \geq	3	按 GB/T 4802.1-2008 中 E 法的规定执行，评级根据织物风格和起球形状按照 GSB 16-1523 针织物起毛起球样照评定	起球只考核正面，磨毛、起绒类产品不考核。					
11		水洗后扭曲率/% \leq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 rowspan="2">上衣</td> <td>条格 5.0</td> </tr> <tr> <td>素色 6.0</td> </tr> <tr> <td colspan="2">长裤 2.5</td> </tr> </table>	上衣	条格 5.0	素色 6.0	长裤 2.5		FZ/T 73020-2012 中 5.3.4 的方法	对紧口类产品和非直摆上衣、裙类产品不考核水洗后扭曲率。
上衣	条格 5.0									
	素色 6.0									
长裤 2.5										
12		洗液沾色程度/级 \geq	3	按 GB/T 3921-2008 试验方法 A（1）的规定执行						

三、先进性评价程序



四、实施日期

本细则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实施。

五、发布机构

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。